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5年7月7日至2025年8月15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股价累计涨幅较大风险。截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收盘价为97.18元/股,自2025年7月7日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股价累计涨幅为211.87%。2025年7月7日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股票平均换手率为7.83%,显著高于历史换手率水平。目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严重异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较大,公司股价持续上涨积累了较多的获利调整风险。

● 估值明显偏高风险。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2025年8月15日的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滚动市盈率为45.88,目前公司滚动市盈率为负数,显著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向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业绩未发生与近期股票涨幅对应的变化,存在相关市场交易变化无对应盈利能力变化支撑的风险。

● 经营相关风险。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241,841.00元,处于亏损状态。公司2025年半年度预计仍处于亏损状态。

● 对外投资相关风险。据悉,近日市场上出现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企业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砺算”或“标的公司”)发布了首款自研GPU芯片“7G100”及首款显卡产品Lisuan eXtreme的相关媒体报道。上海砺算的相关芯片产品主要应用于个人电脑、专业设计、AI PC、云游戏、云渲染、数字孪生等场景,并非应用于大模型算力集群等相关场景。产品实现销售尚需要经过产品认证、客户导入、量产供货等环节,均存在不确定性。标的公司仍然存在产业化进度风险、市场竞争风险、产品单一风险、业绩风险、持续经营风险及资金流等相关风险。公司对上海砺算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对待市场热点概念,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0个交易日内(2025年7月7日至2025年8月15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241,841.00元,处于亏损状态。公司2025年半年度预计仍处于亏损状态。经公司自查,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经营业绩未发生与近期股票涨幅对应的变化,存在相关市场交易变化无对应盈利能力变化支撑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据悉,近日市场上出现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企业上海砺算发布了首款自研GPU芯片“7G100”及首款显卡产品Lisuan eXtreme的相关媒体报道。

关于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如下:公司于2024年以自有资金2亿元向上海砺算进行增资,投资后持有上海砺算37.88%的股权,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多层次(可扩展)图形渲染GPU芯片的研发设计,产品可应用于个人电脑、专业设计、AI PC、云游戏、云渲染、数字孪生等应用场景,并非应用于大模型算力集群等相关场景。截至2025年5月25日,上海砺算收到了首批封装完成的G100芯片,并完成了主要功能测试。截至目前,上海砺算正在持续进行产品优化提升工作,下一步将进行客户送样以及量产,目前尚未产生收入,能否实现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对上海砺算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经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股价累计涨幅较大风险

截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收盘价为97.18元/股,自2025年7月7日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股价累计涨幅为211.87%。2025年7月7日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股票平均换手率为7.83%,显著高于历史换手率水平。

目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严重异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较大,公司股价持续上涨积累了较多的获利调整风险。

3、估值明显偏高风险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2025年8月15日的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滚动市盈率为45.88,目前公司滚动市盈率为负数,显著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提醒投资者关注关于公司投资的上海砺算的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产业化进度风险

标的公司研发的产品均需经过市场营销、客户开拓、量产供货等产业化落地环节。若产业化进程不及预期或受到阻碍,不仅可能导致收入实现滞后及回款周期拉长,还可能会因产业化进度滞后影响市场布局规划,进而加剧经营性现金流的周转压力,甚至可能错失市场窗口期,对标的公司整体产业化战略的推进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据有关市场数据,全球独立显卡市场约98%的份额由英伟达与AMD主导,呈现高度集中的寡头垄断格局。国际巨头依托技术积累、先发优势及雄厚资本,在市场竞争中占据绝对优势。相较之下,国产GPU仍处于发展初期,受限于研发能力、生态建设与产业链成熟度,整体技术水平与国际领先企业存在显著差距。若标的公司GPU产品未能持续实现技术突破并获得市场认可,将面临严峻的市场竞争风险。

(3)产品单一风险

尽管标的公司在进行新产品的规划,标的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高度集中于其自主研发的“7G100”图形渲染GPU产品。公司未来一段时间的营收、利润,很大程度上依赖于“7G100”单一产品的销售情况、市场接受度、技术竞争力以及定价能力。公司存在对单一产品的集中依赖风险。如果“7G100”在市场竞争中未能取得优势,或遭遇技术迭代滞后、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关键客户导入失败或流失等不利情形,将对标的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业绩风险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图形渲染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在推动产品市场推广、提升市场占有率的过程中,需要面临市场竞争。若标的公司的产品在性能、功耗控制或功能特性上未能满足市场需求,或者在关键的成本控制环节未能建立优势,将导致产品综合竞争力下降,产品的毛利率和整体盈利能力将承受压力,存在业绩风险。

(5)持续经营及资金流风险

图形渲染芯片需要不断更新迭代,提高性能,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因此持续性的研发投入及市场落地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标的公司后续如不能通过自身盈利或通过外部融资持续获取资金,将可能面临研发资金短缺、研发项目停滞等风险,影响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5-023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8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308号杭州纳德世家四楼文竹阁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928,3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志刚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公司非独立董事朱建芳先生因故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长龚静艳因故未能出席会议,监事刘建因故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正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928,351	100	0	0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8、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选举崔立国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6,928,351	100	是
8.02	选举陈羿元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6,928,351	100	是
8.03	选举谢杨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6,928,351	100	是

9、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董国云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6,928,351	100	是
9.02	选举沈志峰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6,928,351	100	是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审议上述议案时,董事候选人亲自出席并向股东大会作出了相关说明。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8.01	选举崔立国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278,216	100	0	0	0	0
8.02	选举陈羿元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278,216	100	0	0	0	0
8.03	选举谢杨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278,216	100	0	0	0	0
9.01	选举董国云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278,216	100	0	0	0	0
9.02	选举沈志峰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278,216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4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以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8、9已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袁彬超、毛艳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5-024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9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置在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308号杭州纳德世家四楼文竹阁会议厅。公司共有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崔立国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崔立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下列人员组成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崔立国、陈羿元、谢杨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计委员会:董国云、沈志峰、谢杨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沈志峰、董国云、陈羿元。

经各专门委员会选举,经董事会批准,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崔立国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董国云(会计专业人士)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沈志峰担任。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陈羿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查,认为陈羿元先生具备履职所须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韦敏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查,认为韦敏女士具备履职所须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充分了解韦敏女士的教育背景、职业经验和专业素养等情况,认为韦敏女士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经审查,未发现韦敏女士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韦敏女士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条件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何肖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查,认为何肖山女士具备履职所须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羿元先生简历

陈羿元:男,1991年3月生,河南信阳人。毕业于河南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万向钱潮传动轴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会计、万向集团总部财务部会计、万向研究院科技管理组会计、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及投资管理部主办会计、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资源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大鼎油储有限公司董事、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大洋世家(浙江)股份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陈羿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韦敏女士简历

韦敏:女,1996年5月生,安徽巢湖人。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万向集团总部财务部内审员、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资源部计划分析员、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资源部核算结算主管。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韦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何肖山女士简历

何肖山:女,1976年6月生,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历任黑龙江国安律师事务所律师、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何肖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5-025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换届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崔立国先生

非独立董事:陈羿元先生　谢杨先生

独立董事:董国云先生　沈志峰先生

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长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与能力,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其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根据《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上述董事均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上述两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战略委员会:崔立国(主任委员)　陈羿元　谢杨

审计委员会:董国云(主任委员)　沈志峰　谢杨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沈志峰(主任委员)　董国云　陈羿元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且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国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第十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陈羿元先生

财务负责人:韦敏女士

董事会秘书:何肖山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任职资格与能力,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其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根据《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羿元先生简历

陈羿元:男,1991年3月生,河南信阳人。毕业于河南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万向钱潮传动轴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会计、万向集团总部财务部会计、万向研究院科技管理组会计、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及投资管理部主办会计、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资源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大鼎油储有限公司董事、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大洋世家(浙江)股份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陈羿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韦敏女士简历

韦敏:女,1996年5月生,安徽巢湖人。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万向集团总部财务部内审员、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资源部计划分析员、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资源部核算结算主管。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韦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何肖山女士简历

何肖山:女,1976年6月生,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历任黑龙江国安律师事务所律师、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何肖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2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会持续关注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进展,并依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立青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立青”)的通知,获悉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原因
江苏立青	是	50.1714	0.26%	0.07%	否	2025-07-18	2028-07-18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942.0000	4.86%	1.31%	是,首发后限售股	2025-08-05	2026-02-05	——	司法冻结
		300.0000	1.55%	0.42%	是,首发后限售股	2025-08-08	2028-08-07	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600.0000	3.10%	0.83%	是,首发后限售股	2025-08-08	2028-08-07	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300.0000	1.55%	0.42%	是,首发后限售股	2025-08-14	2028-08-13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320.0000	1.65%	0.44%	是,首发后限售股	2025-08-14	2028-08-13	安庆市宜秀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合计	-	2,512.1714	12.97%	3.49%	-	-	-	-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2、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原因
江苏立青	是	50.1714	0.26%	0.07%	否	2025-08-08	36个月	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3,356.0000	17.33%	4.66%	是,首发后限售股	2025-08-08	36个月	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合计	-	3,406.1714	17.58%	4.73%	-	-	-	-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3、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宇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宇宏”)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万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江苏立青	19,370.1714	26.90%	11,562.1714	0	59.69%	16.06%
南京宇宏	261.8800	0.36%	261.8800	0	100.00%	0.36%
合计	19,632.0514	27.27%	11,824.0514	0	60.23%	16.42%

4、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其他说明

根据江苏立青函件告知,本次其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其他说明如下:

(1)本次冻结事项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江苏立青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的情况。

(3)江苏立青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次冻结事项可能对控股股东江苏立青的股份处置权产生影响,但不影响其在公司的股东权利的正常行使。

(5)江苏立青将依法配合相关司法机关执行冻结事项。

本次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会持续关注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并依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1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志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志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陈志杰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2-66729265

传真:0512-66163297

电子邮箱:zqb@boamax.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苏源大道19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C4栋7楼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附件:陈志杰先生简历

陈志杰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南京审计大学审计学专业。2011年7月至2015年3月担任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5年3月至2017年3月担任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担任江苏爱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2018年7月至2023年6月,担任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主任;2023年6月至2025年4月,担任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5年4月至今任中科艾克米(扬州)金属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至2025年8月,担任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志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0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琳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志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5-041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控股”)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458,87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8%)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其控股股东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集团”)。

2、中科集团是三环控股的控股股东,因此三环控股、中科集团属于一致行动人。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三环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中科集团之间的内部转让,不涉及二级市场减持,不会导致三环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数量发生变化。

3、本次股份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股份转让协议需待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批准转让后生效。

5、本次股份转让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